

临颍县 2024 年省级森林抚育项目 实施合同

甲方：临颍县林业技术事务中心

乙方：河南夏鸣韶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为加强森林抚育管理，优化林分结构，改善林木生长环境，依据《森林抚育规程》及《河南省森林抚育作业设计规定（试行）》的有关要求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签订森林抚育实施合同如下：

一、实施地点与面积

甲方将位于繁城镇、杜曲镇、台陈镇、石桥乡、王孟镇、窝城镇等 6 个乡镇，9 个行政村，20 个小班（详见临颍县 2024 年省级森林抚育作业设计），乔木林地 3000 亩；抚育类型为疏伐，疏伐强度根据小班调查结果确定（强度 15-30%）的森林抚育委托乙方实施。

二、实施时间

根据省市林业主管部门时间节点要求，乙方须在甲方指定时间内完成。

三、补助标准每亩补贴 200 元。

四、作业内容及技术标准

本次设计小班抚育措施主要生态疏伐，乙方需自行落实专业队伍进行技术培训后，配备设施、车辆、工具、药品等

专用设备，按以下标准组织实施：

1、生态疏伐。一般应伐除濒死木和被压木等有害树，保留优良木、有益木和适量的灌木、草本；对于过密的林分，还应考虑适量伐除部分中间木。同时，应注意保留林缘木、林界木和孤立木。

2、剩余物清理。抚育作业剩余物应按照森林病虫害防治、森林防火、环境保护等要求，采取堆集、平铺或运出等适当方式予以处理。

3、甲方派专人全程跟踪项目实施情况，督促抚育实施进展情况，进行事前指导、事中检查、事后验收，及时掌握乙方的抚育质量和进度。

4、如有未按照有关规定要求操作的行为，甲方有权及时制止，并勒令整改，整改不到位的，甲方可终止合同，取消项目补助。

5、抚育工程实施完毕，甲方组织技术人员对乙方的抚育情况进行检查验收。若验收不合格，责令其返工，直至合格为止。

6、乙方积极向甲方报告实施工作进展情况，出现问题协助甲方尽快处理和解决。

7、乙方做到安全生产，出现事故，将由乙方全部承担责任。

8、乙方接受、服从甲方等上级主管部门对森林抚育施

工主体实施的指导、监督、检查。

9、抚育工程结束，经林业部门验收合格，获得项目补助资金。

五、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、乙双方协商解决。

六、本合同书共三页，甲、乙双方签字盖章生效，一式两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。



负责人(签字) 徐小伟



负责人(签字)

年 月 日